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 函

10049
臺北市中正區北平東路30號11樓

地址：10488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168號17樓
承辦人：蘇雅婷
電話：02-27815696轉3074
傳真：02-27810577

受文者：長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1月28日
發文字號：府都新字第1063213460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書圖、都市更新權利變換計畫書各1份

主旨：貴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北市信義區永春段二小段
15地號等18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
准予核定實施，請查照。

說明：

一、依本市都市更新處案陳貴公司106年9月25日函及都市更新條例第19條、第29條規定辦理。

二、實施者：長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統一編號：04633597、代表人：李文造。

三、本府核定更新獎勵建築容積額度合計1,929.25平方公尺（佔法定容積之41.93%），另申請容積移轉1718.69平方公尺（佔法定容積之37.35%）。

四、有關下列事項應納入建築執照列管：

(一)因本案申請△F5-6（建築基地及建築物採綠建築設計之獎勵容積），實施者應依簽訂之協議書內容，於申請使用執照時繳交保證金，合計新台幣78,995,364元；實施者於本更新案使用執照核發後2年內，取得綠建築分級評估「黃金級」之綠建築標章，保證金無息退還。

(二)有關協助開闢更新單元周邊計畫道路及捐贈計畫道路用地，請實施者依規定向本府工務局申辦開闢及辦妥計畫道路用地捐贈相關事宜。

(三)本案採權利變換方式實施，有關建物拆除事宜，請依通案處理方式於建造執照或拆除執照之注意事項附表加註列管。

- 五、同意本案依本市都市更新自治條例第10條規定辦理更新單元範圍內西北側現有巷道廢巷事宜，免依臺北市現有巷道廢止或改道有關規定辦理。
- 六、權利變換計畫核定發布實施後，實施者應依都市更新條例第43條及都市更新權利變換實施辦法第18條、第25條等相關規定辦理後續事宜。
- 七、實施者應確實按105年8月19日府都設字第10536095700號都市設計核定函、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內容、核定事項及承諾、約定及105年5月23日、105年10月24日、106年6月19日本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第241、259、284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其餘涉及建管法令部份，仍請依本市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自治條例及建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後續如有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之變更，應依都市更新條例規定辦理。
- 八、請實施者於計畫公告後，設置本更新案專屬網站，提供各階段相關資訊，包含獎勵容積申請、建築規劃設計、拆遷安置計畫、財務計畫、權利變換估價資訊、選配資訊、實施進度及變更計畫等相關計畫內容，以及會議紀錄等相關資料、法令諮詢與聯絡方式，並周知土地所有權人、其他權利關係人充分瞭解計畫內容及相關資訊。並於網站設置後，函告臺北市都市更新處設置之網址，以便該處進行網站連結。
- 九、依都市更新條例第46條及其施行細則第21條規定，更新地區內之土地及建築物，實施者於實際開工之日起即可申請稅捐減免事宜。
- 十、依都市更新條例第55條規定，實施者應於本計畫核定後每六個月向本府提報事業計畫之執行情形。
- 十一、依都市更新條例第57條規定，實施者應於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完成後六個月內，檢具竣工書圖及更新成果報告，送請本府備查。
- 十二、本件核定之報告書內容係以電子格式儲存於光碟中寄送，如須參閱紙本，請於公告期間民國106年11月29日至12月

28日內，至臺北市政府公告欄、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公告欄、臺北信義區公所公告欄、臺北市信義區安康里辦公處公告欄閱覽。

十三、實施者對於本案所檢附之資料如有不實者，本府將廢止或變更本行政處分，並由實施者負相關法律責任。

十四、對本處分書如有不服，應以原處分機關（臺北市政府）為被告，於本處分送達後2個月之不變期間內，向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提起行政訴訟。



正本：長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內政部營建署（含計畫書及光碟各1份）、臺北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建築管理科、臺北市稅捐稽徵處、臺北市稅捐稽徵處信義分處、臺北市松山地政事務所、臺北市都市更新處（以上均含計畫書1份）、臺北市信義區公所、臺北市都市更新處更新工程科、李錦煌、李錦煌*、丁張素清、丁張素清*、李淑華、劉子晨、劉子晨*、劉達深、劉達深*、丁慎初、丁慎初*、金祖榮、金祖榮*、陳春夏、陳春夏*、傅麗明、傅麗明*、李少白、李少白*、李中令、李中令*、蘇露霖、蘇露霖*、彭文彬、彭文彬*、曾季、曾季*、鄧雪峰、鄧雪峰*、張秀蓮、張秀蓮*、毛明家、毛明家*、關篤民、關篤民*、褚聖雄、吳志強、李陳蕙卿、李陳蕙卿*、盧朝全、胡玲霞、高悅秋、蔡清凱、蔡清凱*、陳信介、林昭興、林昭興*、陳德恩、廖長景、廖長景*、甘惠娟、甘惠娟*、甘惠美、甘惠美*、顏太平、顏太平*、胡慧羚、胡慧羚*、李宗琪、游代書*、黃國輝、黃國輝*、林新吉、黃蔡清雲、黃蔡清雲*、臺億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顧振東、顧振東*、朱巧雲、朱巧雲*、蔡靖雄、石培君、簡林素淑、葉安耘、葉安耘*、方安琪、黃中鍵、黃中鍵*、陳秀菊、林子立、林子立*、王星華、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李麗櫻、王婉芳、嚴善淵、丹棠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簡俊卿建築師事務所、宏大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景瀚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永慶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市長柯文哲